

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购 Cardinal Resources Limited 项目附条件提高 要约价格暨第十一次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本次交易基本情况

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境外全资子公司山东黄金矿业（香港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山东黄金香港”）与 Cardinal Resources Limited（卡帝诺资源有限公司，以下简称“目标公司”，在澳大利亚与加拿大两地上市）和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签署《要约实施协议》。山东黄金香港以每股 0.60 澳元的价格，以场外要约收购方式向持有目标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的股东（不包括山东黄金香港及其关联方）发出场外附条件收购要约（“本次收购”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披露的《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场外要约收购方式收购 Cardinal Resources Limited 的公告》（编号：临 2020-045）。2020 年 7 月 15 日，目标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Nord Gold S.E.（“Nord Gold”，当时持有目标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的 18.71%）宣布以每股 0.66 澳元的价格以场内要约收购目标公司股份。2020 年 7 月 22 日，作为对 Nord Gold 竞争报价的反应，山东黄金香港向目标公司发出修订要约，将本次收购要约价格提升到每股 0.70 澳元，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通过，详见本公司临 2020-055 号临时公告。2020 年 9 月 2 日，Nord Gold 将报价提高到每股 0.90 澳元。2020 年 9 月 7 日，山东黄金香港向目标公司发出进一步修订要约，将本次收购要约价格提升到每股 1 澳元，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通过，详见本公司 2020-064 号临时公告。2020 年 9 月 20 日，公司决定豁免《要约实施协议》中的所有要约先决条件，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，详见本

公司临 2020-073 号临时公告。2020 年 10 月 12 日，公司决定将要约期限延长至 2020 年 10 月 23 日，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通过，详见本公司临 2020-081 号临时公告。2020 年 10 月 19 日，公司确认山东黄金香港每股 1 澳元的要约价格已经为其最终最优报价（除非有其他更高的要约报价），并决定豁免以邮寄原件方式提交要约接受表的要求，同意目标公司股东以电子邮件扫描版的方式提交要约接受表，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通过，详见本公司临 2020-085 号临时公告。2020 年 10 月 23 日，公司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授权，将要约期限截止日从 2020 年 10 月 23 日延长至 2020 年 10 月 30 日，接受要约后的付款期限自 2020 年 10 月 27 日起从 10 个工作日缩短至 3 个工作日，详见本公司临 2020-086 号临时公告。2020 年 10 月 26 日，公司决定，如果市场上出现高于山东黄金香港每股 1 澳元的更高报价，公司有意向将本次收购的要约价格提高至每股 1.05 澳元，同时将要约期限截止日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延长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详见本公司临 2020-087 号临时公告。2020 年 11 月 24 日，由于市场上出现了高于每股 1 澳元的更高报价，公司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，将本次收购的要约价格从每股 1 澳元提高至每股 1.05 澳元，详见本公司临 2020-094 号临时公告。2020 年 12 月 9 日，公司、山东黄金香港和目标公司以信函协议的形式对《要约实施协议》进行第三次修订，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通过，详见本公司临 2020-103 号临时公告。

公司为进一步推进对目标公司的场外要约收购，有意向在以下条件均满足的前提下将本次收购的要约价格从每股 1.05 澳元提高至每股 1.075 澳元：

（1）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山东黄金香港已取得目标公司全部股权的至少 30% 相关权益；

（2）Nord Gold 收购目标公司全部股份的场内收购要约之要约期在 2020 年 12 月 23 日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闭市时没有被延长（即其要约期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截止）；

《要约实施协议》的其他主要条款截至本公告日期保持不变。截至本公告日期，山东黄金香港持有目标公司的投票权为 12.86%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2月22日